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團法人台灣觀光協會 函

機關地址：104 台北市民權東路 2 段 9 號 5 樓

聯 絡 人：蔡凱帆

聯絡電話：02-2594-3261

受文者：本會各捐贈(會員)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9 年 01 月 14 日

發文字號：台觀字第 0990014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附

主旨：本會承交通部觀光局委託組團參加泰國旅展暨辦理觀光推廣活動，檢送活動企劃、報名表、海運拖運表各乙份（如附件），自即日起接受報名，敬請 貴單位踴躍參加。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觀光局「99 年度組團參加國際旅展委託案」辦理。
- 二、旨揭泰國辦理觀光推廣活動，代表團預訂於 2 月 22 日出發、3 月 1 日返國，詳細行程內容請參閱活動企劃。
- 三、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99 年 1 月 22 日止
- 四、推廣文宣資料運送日期：務請於 1 月 18-22 日前送達本會，因農曆春節假期影響，參展資料運輸作業必需提前，組團參展時程緊迫，敬請把握報名時間，以利整體作業，逾時送達恕請自處。
- 五、依據交通部觀光局「觀光產業配合政府參與國際觀光宣傳推廣適用投資抵減辦法」第 7 條第 2 項規定，

此次參展費用可於活動結束後 3 個月內報局申請抵減，敬請踴躍報名。

六、本會聯絡人：蔡凱帆、張家瑜；電子郵件：
tva-ffion@umail.hinet.net；電話：02-2594-3261；傳
真：02-2594-3265

正本：本會相關捐贈(會員)單位、農委會、青輔會、退輔會、各縣市政府
副本：交通部觀光局、觀光局駐吉隆坡辦事處

會長 周虞雄

組團參加 2010 年泰國(TTAA)國際旅展觀光推廣活動企劃

壹、計畫源起：

依據交通部觀光局「99年度組團參加國際旅展委託案」辦理，並配合政府「觀光拔尖領航方案」之觀光政策推動，將旅遊全新定位，將全台分區，北部為“生活的台灣”、中部為“產業的台灣”、南部為“歷史的台灣”以及東部則為“慢活的台灣”；離島則為“特色島嶼的台灣”。結合政府與民間觀光旅遊業界及相關資源，發揮統合與互補力量，讓台灣成為「東亞觀光交流轉運中心」及「國際觀光重要旅遊目的地」。同時藉由參展活動加強宣傳推廣，增進國際觀光交流，俾助於促進我國觀光事業蓬勃發展，戮力達成觀光計畫之成長目標。

貳、計畫目標及背景說明

泰國每年約有 500 萬旅客出國旅行，據統計 2009 年約有近 100 萬旅客赴香港旅遊，超過 50 萬旅客赴日本觀光，到訪其周邊東協國家人數更多，民眾出國意願及消費能力更是不可忽視，泰國市場近年來已成為交通部觀光局相當重視及持續開拓之新興市場，除政府相關部門已於去年實施有條件簽證簡化，相信在簽證手續寬鬆下，將會提升泰國來台人數，今年藉由至政府與民間旅遊單位再度加強合作，來台人數將更日益提升。為爭取泰國民眾來台觀光旅遊，政府相關部門及業者近幾年來積極參加當地旅展，並透過媒體邀訪及業者來台考察了解台灣觀光資源等實際行動，極力推廣宣傳。除今年年初組團參加 2010 泰國國際旅展(TTAA)外，並計劃於下半年 8 月首次赴泰推廣，舉辦旅遊交易會擴大推廣，強化與主流業者長期合作及開發新產品，擴大招徠泰國旅客來台。據本地業者表示：泰國民眾對台灣瞭解不多，市場上需要更多新產品刺激消費的買氣，台灣擁有獨具特色之天然美景、文化及宗教等多元旅遊資源，都是進軍泰國主流市場很大的賣點，希望藉由此次推廣活動再度打響台灣觀光好口碑，吸引更多泰國旅客來台。

參、推廣方式：

計畫於曼谷舉辦觀光推廣活動

一、舉辦旅遊交易暨推廣會：邀請當地觀光產業界及媒體人士參與。

· 日期：2 月 23 日(週二)

· 地點：CENTARA GRAND & BANGKOK CONVENTION CENTRE

二、參加 2010 年泰國國際旅展(TTAA)：

· 展期：99 年 2 月 25 日(星期四)至 2 月 28 日(星期日)

· 地點：曼谷

· 展場：Queen Sirikit National Convention Center Plenary Hall 1,2,3

· Booth No.: P113-114, P127-128, PC112, PC115, PC126, PC129

三、參加泰國旅展，配合當地旅行業者展售及推廣，促銷台灣旅遊產品。

四、邀請相關各縣市政府、航空公司、旅行社、飯店、遊樂區等共同促銷推廣。

肆、活動內容：

一、配合旅展，擇定展前先行邀請泰國旅行業者及媒體舉辦泰國地區業者座談會，配合交通部觀光局吉隆坡辦事處於當地舉行台灣觀光推廣會，邀請泰國 Outbound 旅行社、航空公司等業界代表以及媒體記者與會，進行雙方業務交流、提供台灣旅遊資訊、最新景點及相關推廣促銷說明，提供最新旅遊資訊，加強雙方交流，謀合合作契機並加深推廣印象及媒體曝光率。

二、參加旅展，有助於吸引泰國業者、媒體及民眾前來展攤，促進推廣宣傳招徠效果。

三、本會邀請具海外展演經驗豐富之表演團體及民俗藝人，以保存並發揚文化特色精髓風貌，隨代表團於現場展現台灣民俗文化特色，有助於吸引大眾前來之意願與造勢，促進推廣宣傳。於表演結束後，至台灣館發送文宣品，近距離與民眾接觸及宣傳，增加台灣在當地曝光率。

四、配合當地旅行社在本次旅展中，對台灣旅遊行程之展售，提供相關贈品及資訊與服務。

五、各單位利用參展平台，除既定參展推廣活動外，多樣化延伸推廣，發揮最大效益。

伍、代表團預定行程

一、全程活動日期：2010 年 2 月 22 日(一)～2010 年 3 月 1 日(一)

二、預訂路線：台北→曼谷→台北

三、預訂規劃行程：

2 月 22 日(週一) 台北啟程，抵達曼谷

2 月 23 日(週二) 舉辦旅遊交易暨觀光推廣會

2 月 24 日(週三) 上午業者務洽談，參展團全體團員前往 TTAA 旅展整備

2 月 25 日(週四) 參加 TTAA 旅展---(TRADE/PUBLIC DAY)

2 月 26 日(週五) 參加 TTAA 旅展---(TRADE/PUBLIC DAY)

2 月 27 日(週六) 參加 TTAA 旅展---(TRADE/PUBLIC DAY)

2 月 28 日(週日) 參加 TTAA 旅展---(TRADE/PUBLIC DAY)

3 月 01 日(週一) 返程，曼谷→台北

陸、團體住宿旅館及機票：

一、本會此次行程規劃委請市場開發之旅行社協調服務，團員機票、住宿及國外行程接送，將委請開陽旅行社辦理(連絡人：鄧禹興總經理，電話：02-2719-9478)。

二、機票：委託開陽旅行社向華航代訂機票。

三、住宿：開陽旅行社已預訂曼谷旅館 CENTARA GRAND & BANGKOK

CONVENTION CENTRE AT CENTRALWORLD，單、雙人每晚 NT\$3,600 (含稅、含早)，費用直接繳交開陽旅行社。

柒、推廣資料及運輸：

一、請備妥推廣宣傳資料，將資料包裝妥善後，箱外註明寄送單位、品名、數量、推廣地點，於 1 月 18-22 日前送達本會。推廣地點分為二地，請分別詳細註明。請將宣傳物品事前以海運托運，請勿隨身行李攜帶，以免造成超重之困擾(如有超重，請自行負擔相關費用)，每單位限托運 3 箱(內裝 DM 者因重量關係，最高容積限長 39 公分 X 寬 34 公分 X 高 29 公分，內裝禮品者務必詳填禮品名稱及數量，如有托運光碟片者因智慧財產權問題，請配合托運公司辦理各項輸出手續並於托運表備考欄填入光碟內環 IFPI 號碼(例如 LM59)，否則易遭查扣)，托運箱數若超過限定，則將依比例酌收海運費。

二、依據海關規定食品、茶葉、精油等為違禁物，一經查獲將全數扣押，務請各位參展代表確實遵守，以免因單一事件影響整體通關作業進度。

捌、報名辦法：

一、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2010 年 1 月 22 日止。

二、報名方式：請填具報名表送交台灣觀光協會(台北市民權東路 2 段 9 號 5 樓)辦理，本會連絡人：蔡凱帆、張家瑜，電話：(02)2594-3261，傳真：(02)2594-3265。

三、行前組團會議：2010 年 2 月 9 日(二) 下午 2：30。

玖、本計畫未盡事宜，視實際狀況，因應彈性調整之。

2010 年組團赴泰國旅展辦理觀光推廣活動

報名表

報名單位	機構(中)：	
	機構(英)：	
	電話：	傳真：
	地址：	
	網址：	
報名個人資料	護照姓名(中)：	
	出生年月日：	
	護照姓名(英)：	
	電話：	
	姓名(英)：	
傳真：		
職稱(中)：		
手機：		
職稱(英)：		
E-mail：		
選擇項目	機票	1. 委託團體統籌代訂購航空機票： ☐ 商務艙 ☐ 經濟艙 ☐ 行程：2/22 台北→曼谷 3/1 台北 2. ☐ 全程自理 * 未勾選者，視同自理
	旅館	1. ☐ 委託代訂旅館： ☐ 2/22-28，全程隨團 (☐ 單人房 ☐ 雙人房，與_____同住， (若無填寫則視為單人房) * 未勾選者，視同自理 2. ☐ 全程自理
	活動參與	2/23 台灣觀光推廣會 (對象:當地業者;文宣品建議數量:200~250 份) 2/25-28 泰國國際旅展 (對象:當地業者、民眾;請視業務自行斟酌)
備註： 1. 本表請即日起傳真至本會 (Tel：02-2594-3261，Fax：02-2594-3265) 聯絡人：蔡凱帆、張家瑜，E-mail：tva-ffion@umail.hinet.net 2. 報名截止日期：99 年 1 月 22 日 3. 文宣品運送收件截止日：99 年 1 月 18-22 日		

2010 年組團赴泰國辦理觀光推廣活動

物資裝箱委託運輸公司海運一覽表

*請務必依規定填報

並於 98 年 1 月 22 日前送達本會

參展單位:		聯絡人:			
Tel:		Fax:		Mobile:	
Contents 品名(合併裝箱品項及數量須一一列示)	每箱數量 quantity	每箱重量 kg	每箱體積 cm×cm×cm	備註	
中文 :				☐ 交 易 會	
英文 :				☐ TTAA 旅展	
中文 :				☐ 交 易 會	
英文 :				☐ TTAA 旅展	
中文 :				☐ 交 易 會	
英文 :				☐ TTAA 旅展	
中文 :				☐ 交 易 會	
英文 :				☐ TTAA 旅展	
中文 :				☐ 交 易 會	
英文 :				☐ TTAA 旅展	
中文 :				☐ 交 易 會	
英文 :				☐ TTAA 旅展	
中文 :				☐ 交 易 會	
英文 :				☐ TTAA 旅展	
中文 :				☐ 交 易 會	
英文 :				☐ TTAA 旅展	
中文 :				☐ 交 易 會	
英文 :				☐ TTAA 旅展	

* 填妥後，請將此表貼於箱子外側，並傳真至 02-2594-3265 或 E-mail 至 tva-ffion@umail.hinet.net。